

**2017年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部 门 决 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表 2：收入决算表（按单位）

### 三、表 3：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 四、表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 六、表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按单位）

### 七、表 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 八、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按单位）

### 九、表 9：政府采购情况表（按单位）

### 十、表 1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概 况

## 一、主要职能

负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负责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和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负责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负责对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行为进行查处；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市中心决算。

纳入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第二部分**

###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表 1.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77.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78.36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40.24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城乡社区支出	3	898.46
三、事业收入	4		住房保障支出	4	576.79
四、经营收入	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其他收入	7	5.09			
本年收入合计		1582.25	本年支出合计		1593.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5.09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7.99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17.99	转入事业基金		5.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3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01.30
总计		1700.24	总计		1700.24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1 表

## 表 2. 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82.25	1577.16						5.09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82.25	1577.16						5.09																					
405001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6	7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36	7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5	76.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24	4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46	898.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98.46	898.4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8.46	898.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5.19	560.1					5.0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65.19	560.1					5.09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565.19	560.1					5.09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3 表



### 表 3. 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3.85	1017.06	576.79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3.85	1017.06	576.79																						
405001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6	7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36	7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5	76.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24	4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46	898.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98.46	898.4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8.46	898.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79		576.7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76.79		576.79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576.79		576.79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4 表

## 表 4.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教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8.36	78.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40.24	40.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98.46	898.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76.79	576.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77.16	本年支出合计	77	1593.85	1593.85	
	25			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17.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101.30	101.3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117.99	基本支出结转	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	81	101.30	101.30	
	29			82			
合计	30	1695.15	合计	83	1695.15	1695.15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1-1 表

## 表 5.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1	2	
合计					1593.85	966.58	50.48	576.79	
405001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6	78.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36	7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5	76.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	1.7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24	4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4	4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8.46	847.98	50.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98.46	847.98	50.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8.46	847.98	5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6.79			576.7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76.79			576.79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576.79			576.79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7 表



表 6.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0.12	0.6	3.78	3	15.6		4						0.2						10.1		7.2			
0.12	0.6	3.78	3	15.6		4						0.2						10.1		7.2			
0.12	0.6	3.78	3	15.6		4						0.2						10.1		7.2			
0.12	0.6	3.78	3	15.6		4						0.2						10.1		7.2			

表 6.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生产补贴	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采暖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206.48		21.73									74.19		77.25	16.79	14.23	2.29							
206.48		21.73									74.19		77.25	16.79	14.23	2.29							
206.48		21.73									74.19		77.25	16.79	14.23	2.29							
206.48		21.73									74.19		77.25	16.79	14.23	2.29							







## 表 7.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4	5	6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09 表

2017 年，市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此表无数据。

表 8.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工资	津贴 补贴	奖金	社会 保障 缴费	伙食 费	伙食 补助 费	绩效 工资	其他工 资福利 支出	小计	办公 费	印刷费	咨 询 费	手 续 费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财决 10-1 表

2017 年，市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此表无数据。

表 8.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	税金及附加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此表无数据

表 8.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生产补贴	住房公积金	租房补贴	购房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此表无数据

表 8.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																
物资储备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物资储备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助	拆迁补偿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产权参股	其他资本性支出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此表无数据

表 8.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5（按单位）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其他支出			
小计	企业政策 性补贴	事业单 位补 贴	财政贴息	其他对企事业单 位的补贴	小计	国内债务 付息	国外债务 付息	小计	赠与	贷款转贷	其他支出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此表无数据

## 表 9.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 称	项目	行 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 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 政性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其他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其他 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405001	烟台市 住房公 积金管 理中心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中《政府采购情况表》。

## 表 10.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9.2	0	7.2	0	7.2	2	7.4	0	7.2	0	7.2	0.2

注：本表填写请参照《2017 年部门决算》中《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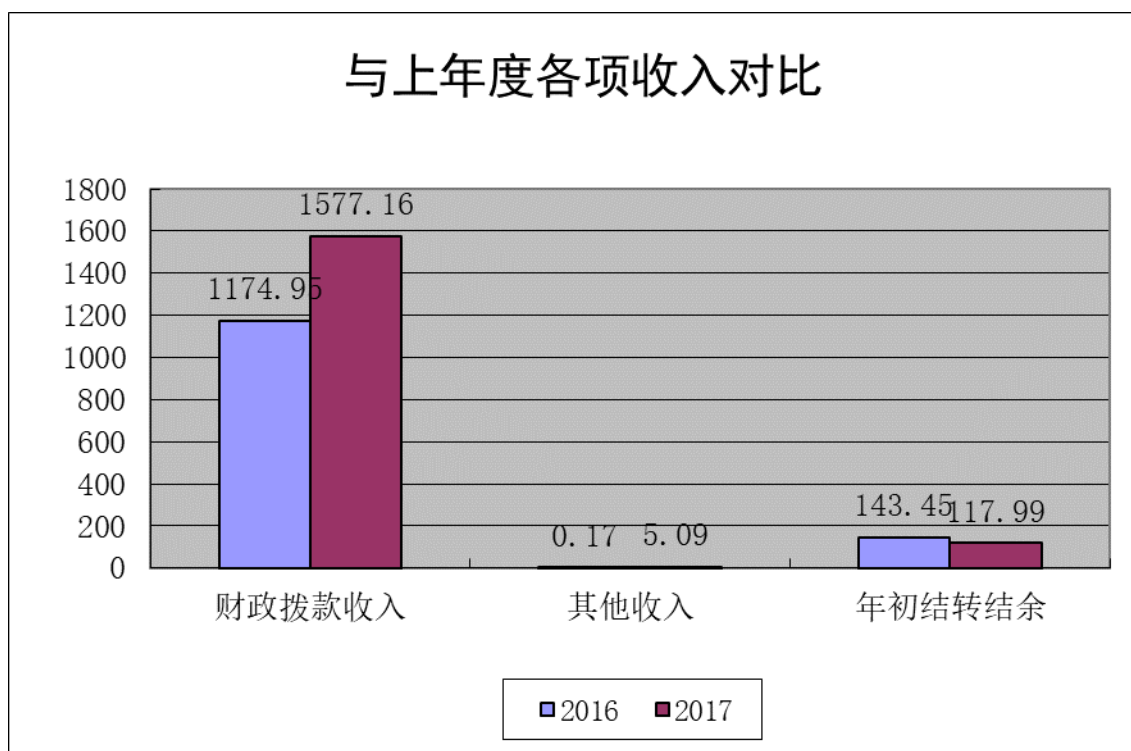
###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总计 1,700.2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82.2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577.16 万元、其他收入 5.0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7.99 万元。

2017 年度与上年相比总收入增加 381.67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财政拨款项目增多。本年与上年各项收入对比情况见下图（单位：万元），2017 年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36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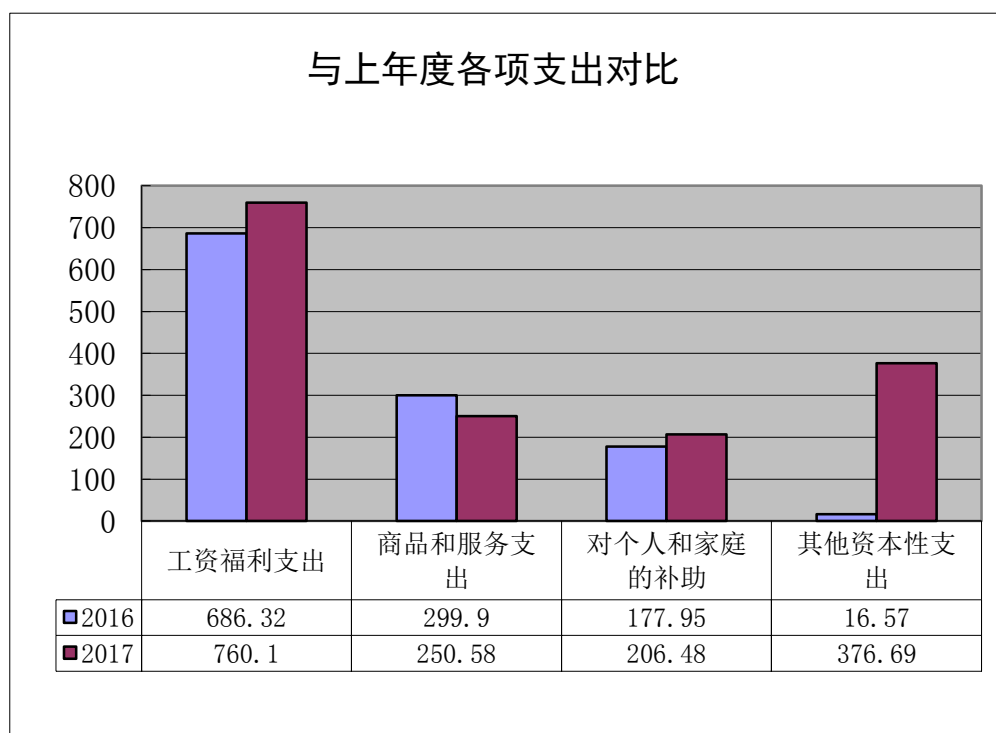
2017 年支出总计 1,700.2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93.85 万元），包括：

- 1、按功能分类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36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0.24 万元，城乡社区（类）支出 898.46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79 万元，结余分配 5.0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30 万元。

2、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类）支出 760.10 万元，商品和服务（类）支出 250.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支出 206.48 万元，其他资本性（类）支出 376.69 万元，结余分配 5.0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30 万元。

2017 年度与上年相比总支出增加 381.67 万元，与上年度各项支出对比情况见下图（单位：万元）。2017 年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支出。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1,695.15 万元，包括：本年财

政拨款收入合计 1,577.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77.16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7.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7.99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1,695.15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36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0.24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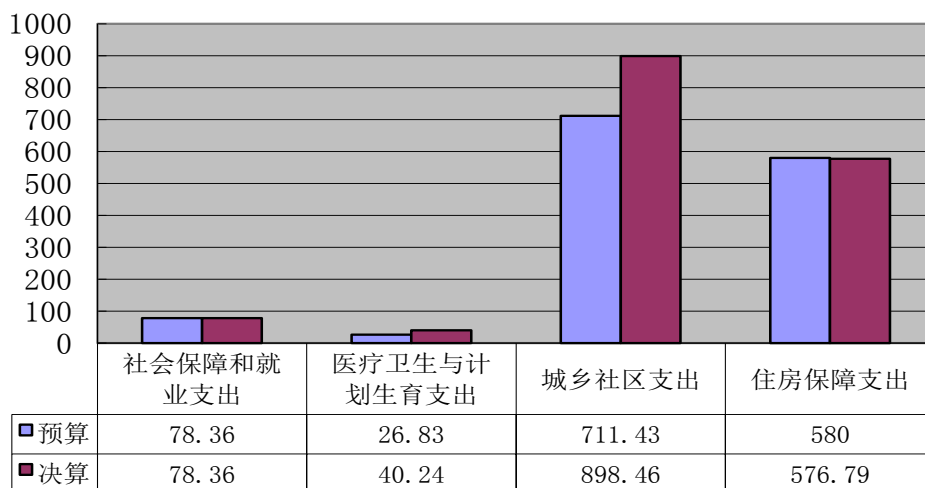
3、城乡社区（类）支出 898.4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和物业补贴等）、取暖费、退休费、社保缴费（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工会经费、精神文明奖、派遣工勤费、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等支出和支付单位日常办公、业务、管理等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79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结算和日常公用经费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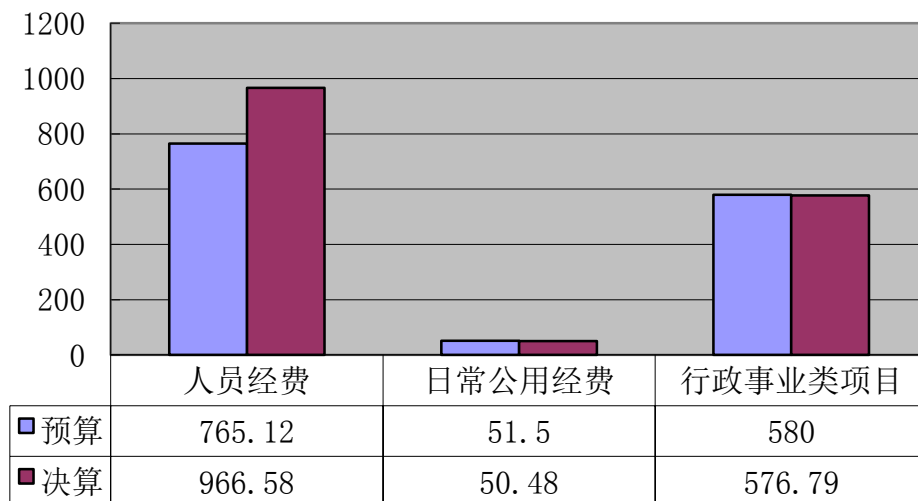
5、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30 万元，主要用于往年未完结的政府采购项目的结算。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见下图（单位：万元）。

支出的预决算对比（按功能分类）



支出的预决算对比（按支出性质分类）



预决算差异很小，较大的是城乡社区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原因是发放 2016 年度精神文明奖金和 2016 年度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93.85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76.65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71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职工职业年金。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40.24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

3、城乡社区（类）支出 898.4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和物业补贴等）、取暖费、退休费、社保缴费（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工会经费、精神文明奖、派遣工勤费、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等支出和支付单位日常办公、业务、管理等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79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结算和日常公用经费补助。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17.0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760.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和劳务派遣劳务费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

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6.4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 3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额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 36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7 年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7.4 万元（市本级 1 个预算单位），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实际发生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来烟台考察学习的数量减少。

## 2、“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17 年没有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17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2017 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接待省住建厅住房公积金监管处考核检查、外地公积金管理中心来烟考察学习等，共计接待 2 批次，18 人次，0.2 万元。

## （五）关于预算执行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稳步推进各项管理工作，努力提高信息化水平，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扩大制度影响力，圆满完成了年度内各项工作计划。



## （六）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结果情况说明

2017年，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一、2017年工作总结

#### （一）提升服务效能，推动“放管服”多项措施落地生根。

中心围绕“放管服”改革这一核心目标，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推出了一系列新型服务举措。一是**正式开通征信查询服务**。经过与相关部门多年协调沟通，征信联网系统于今年正式上线使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中心研究制定了《烟台市住房公积金贷款个人征信应用管理办法》和《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征信系统查询操作流程》，保证相关制度的完备，避免了贷款申请职工往返银行打印征信报告的繁琐。二是**积极开展提取转还贷业务**。为进一步提升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中心应广大缴存职工的要求开通了提取住房公积金转还贷业务，现已在与中心联网的建设银行客户中全面推广。三是**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根据住建部双“贯标”要求，全力建设信息贯标系统，该系统已于上半年并轨上线运行；中心科学规划业务需求，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完成了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软、硬件招标采购和研发启动工作；今年我市正式接入全国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接续平台，跨设区城市调动工作的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业务不再需要往返奔波。四是**落实“零跑腿”和“只跑一次”**。在认真梳理各项业务流程及所需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公布“零跑腿”和“只跑一次”事项清单，努力实现群众和企业办事不跑腿或最多跑一次。

(二) 着眼服务大局，制定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及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

中心立足大局，服务全市，通过改进工作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不断优化我市的营商环境。一是**落实高端人才和流动人口特殊政策**。响应市委市政府吸引高端人才和流动人口管理的思路，落实优才、高端人才和流动人口住房公积金政策，在住房公积金贷款方面实行特殊照顾。二是**有力维护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为市政府办制定《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可行性建议，配套出台了具体实施细则，对我市房地产投机行为起到了有效的抑制作用，为房地产市场的稳步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三是**加大资金调度力度化解资金矛盾**。中心认真落实《烟台市住房公积金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按照依规、合理、效能的原则加强对全市资金的统一调度，提效益、补短板、防风险，当年共计调度全市资金102亿元，对缓解住房公积金资金使用供需矛盾到了积极作用。

(三) 加强制度宣传工作，促进全市业务开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解决。

通过强化制度宣传，不断提升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知晓度，着力解决各县、市、区业务发展不平衡、部分业务开展不充分的问题。一是**充实宣传内容，体会百姓心声**。召开专门会议研究宣传重点和内容，在充分考虑百姓需求的基础上确定了以惠民政策和管理运行情况为重点的宣传基调。形成了《住房公积金常见政策问答》、《2016

年公积金运行情况》、《2016 年报解读》等一系列宣传通稿，市中心及各分支机构累计形成各类宣传稿件 200 余篇。二是**点面科学结合，聚力现场宣传**。2013 年烟台中心在全省率先建立了集中宣传月制度，今年是第五届集中宣传月活动。在宣传中注重点与面的科学结合，在全市 14 个县市区均设立了现场宣传点，在面上实现了管理辖区全覆盖。统一制作了 120 余件各类宣传标语、看板、条幅，8000 份宣传资料，在各个活动现场分别设置了咨询台、悬挂横幅、摆放了宣传看板和咨询标牌，充分发挥每个咨询点的作用。全市当日接受群众咨询 1200 余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 万余份。三是**协力多级媒体，实现立体覆盖**。为加大宣传力度，中心及各分支机构联系本地电视台、广播电台、网络媒体和行业知名报纸杂志对宣传月各项活动进行高频率的报道。在各类媒体发布宣传稿件 200 余份，形成了立体宣传网络，扩大了宣传效果。

（四）深入开展学习培训和文明创建工作，提高中心干部职工队伍整体素质。

一是**扎实开展学习教育**。按照市委的统一部署，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了革命传统、爱国主义、传统文化等一系列教育活动；组织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观看十九大开幕会直播盛况。二是**全面提升业务能力**。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开展了征管、贷款、财务、执法、公文、宣传等全方面、多层次的培训工作，有效提升干部职工的工作能力。三是**稳步推进文明创建工作**。积极响应省住建厅创建省级文明行业的号召，将文明行业创建工作摆到中心工作的大局中认识，全面提升干部职工精神文明水平。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财政部统一规定和要求，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

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